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5）第 020097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内动力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5）第 020312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部分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所述，云内动力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0202500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审计报告日，中国证监会的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我们在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的重要性》，确定云内动力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整体重要性水平。云内动力公司连续亏损，营业收入相对稳定，我们选取 2024 年度合并营业



收入作为确定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基准,将该基准乘以 0.5%, 由此计算得出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为 2,365.71 万元。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八条的规定,如果认为必要,注册会计师可以在审计报告中提供补充信息,以提醒使用者关注下列事项:(一)尽管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但对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二)未在财务报表中列报,但与使用者理解审计工作、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或审计报告相关的事项。

如上所述,我们认为上述强调事项虽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但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故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上述事项。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的强调事项段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三、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云内动力公司本年度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为强调事项,该事项已由云内动力公司在其 2024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进行了披露,增加强调事项段有助于财务报告使用者更好地理解财务报告。

四、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截止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我们没有发现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存在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使用目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中兴华报字（2025）第 020097 号）之签字盖章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8 日